

#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直录备案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岑溪市育才实验学校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岑溪市百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“政采云”采购合同直录备案协议书和承诺书，签署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采购标的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      | 采购计划文号            | 商品名称       | 单位 | 数量 | 成交单价    | 成交总价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.       | CXZC2026-W1-01645 | 黑芝麻大理靠背石凳  | 张  | 23 | 840.00  | 19320.00 |
|          | CXZC2026-W1-01645 | 长条石凳       | 张  | 8  | 700.00  | 5600.00  |
|          | CXZC2026-W1-01645 | 黑芝麻大理石台    | 张  | 2  | 1750.00 | 3500.00  |
| 合计总价（元）  |                   | 28420.00  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|
| 合计总价（大写） |                   | 贰万捌仟肆佰贰拾元整 |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|

注：

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## 二、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采购计划文号            | 采购目录 | 数量 | 预算       | 资金来源性质   | 资金支付方式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1. | CXZC2026-W1-01645 | 其他   | 1  | 28420.00 |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| 授权支付   |

注：

1、资金来源性质包括预算内资金、专户资金、其它、核算其它、预算内暂存、专户资金暂存、核算其它暂存等，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性质填写。

2、资金支付方式包括财政直接支付或财政授权支付、单位自行支付，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方式填写。

### 三、 货款结算

1、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：甲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确认的资金支付方式，按规定将货款全部支付（或申请支付）给乙方。其中确认“财政直接支付方式”的，甲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，向财政国库支付机构提出申请支付令、办理国库支付手续，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（不计入甲方付款期限），将货款支付给乙方；确认“财政授权支付或单位自行支付方式”的，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     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2、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：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     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3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，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### 四、 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

1、本合同签订后 七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     % 的履约保证金，作为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的保证。

2、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其他费用，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，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，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。剩余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。

### 五、 货物包装与交付

1、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，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，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

2、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商品目录、安装图纸、使用说明书、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（如有）。

3、 交货期：签订合同七个工作日内

4、 交货方式：自行配送

5、 收货人：钟坤志；联系方式：13481456722

6、 收货地址：采购单位指定地点

### 六、 安装与验收

1、安装调试（如有）：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，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。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，采取安全保障措施，保证人员安全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2、验收标准：采购合同备案的验收标准或质量要求；

3、到货验收：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

4、最终验收（如有）：安装调试完毕后，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，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。



2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

3、本合同一式 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岑溪市育才实验学校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

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       年    月    日

乙方（公章）：岑溪市百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

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岑溪市义洲五街106号

电话：19907893168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岑溪市工农路支行

账号：2104370209300007992

签订日期：       年    月    日